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沧政办发〔2019〕78号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沧源 佤族自治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 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年)的通知

各乡、民族乡、镇人民政府、勐省农场管委会，县直各办、局：

《沧源佤族自治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沧源佤族自治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 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 年)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云南考察时要求云南“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的路子来，努力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云政发〔2018〕76 号）要求，以沿边乡镇为范围，以沿边城镇化为重点，制定新一轮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与精准脱贫攻坚、民族团结进步、乡村振兴、美丽沧源建设、稳边固边相结合，进一步加强沿边地区发展的整体性、协同性、精准性，围绕兴城镇、夯基础、强产业、惠民生、促开放、固边境实施六大任务和工程，增强沿边小城镇辐射带动作用，强化基础设施保障，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沿边各族群众增收致富，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使边

民留得住、早脱贫、富起来，打好守边强基攻坚战，确保沿边一线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使沿边地区在新时代更有新气象。

（二）基本原则

——政府主导，整体推进。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领导，加大投入力度，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引导边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形成合力，共同建设美好家园。

——加强统筹，协同实施。用好存量政策，创新资金整合使用方式，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加大资金投入力度，确保政策向沿边一线倾斜、项目向沿边一线靠拢、资金向沿边一线集聚。

——补齐短板，精准发力。解决边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生产生活问题，查缺补漏，补齐短板，加强民生保障，提升城镇和小集镇辐射带动能力，全面改善边民生产生活条件。

——持续发展，稳边固边。促进沿边一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增强边民守土固边的责任感、自豪感和自信心，激发内生发展动力，增强兴边富民辐射作用，增进睦邻友好，助推云南沿边开发开放新高地建设。

（三）实施范围

本行动计划实施范围为芒卡镇、班老乡、班洪乡、单甲乡、糯良乡、勐董镇 6 个沿边乡（镇）45 个行政村，覆盖 326 个自然村，18631 户、73259 人，其中，少数民族 71147 人，占 97.12%。

（四）建设目标

——城镇建设。以芒卡镇、班老乡、永和口岸为重点，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特色产业等。到 2020 年，城镇功能更加完备，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成为边民就地就近创业和就业、产业发展和商品流通、守土固边和睦邻友好的支点。

沿边城镇建设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标内容	2020 年
1	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例（%）	30
2	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	100
3	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100
4	镇区自来水供水设施覆盖率（%）	100
5	有文化活动广场（%）	100
6	镇区道路硬化率（%）	100
7	集镇通四级以上公路（%）	100
8	集贸市场普及率（%）	100
9	小镇光纤网络覆盖率（%）	100
10	学校达标率（%）	100
11	卫生院达标率（%）	100
12	幼儿园达标率（%）	90

——村寨建设。按照“五通八有三达到”目标，对 23 个抵边行政村（社区）进行巩固提升，对 22 个非抵边行政村按“缺什么补什么”原则进行建设。到 2020 年，沿边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脱贫，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达到全县平均水平，交通出行、饮水安全等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特色产业促进就业和增收能力进一步增强，沿边一线行政村（社区）全部实现“五通八有三达到”目标。

沿边一线行政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指标表

分类	序号	指标内容	2020 年
五通	1	通路：30 户以上自然村通村道路硬化（%）	100

	2	通电：自然村农网完成改造升级,群众生产生活用电有保障（%）	100
	3	通水：采取集中式或分散式供水，集中供水率（%）	85 以上
	4	通广播电视：广播电视进村入户（%）	100
	5	通电话、网络：行政村通电话、4G 网络，自然村通电话、网络（%）	85 以上
八有	6	村委会有合格村级组织活动场所（%）	100
	7	村委会有标准村卫生室（%）	100
	8	垃圾有效治理率（%）	95 以上
	9	4 类重点对象有安全稳固住房（%）	100
	10	人均有 1 亩高稳产农田地（%）	80
	11	人均有 1 亩经济作物或经济林果（%）	100
	12	人均每年出栏 1 头牲畜（%）	90
三达到	13	每个劳动力掌握 1 门实用技术（%）	100
	14	行政村（社区）贫困发生率（%）	低于 3
	15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增幅达到或超过全县平均水平
	16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达到或超过全县平均水平

二、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

（一）支持沿边集镇建设

1. 优化城镇发展布局和形态。加快抵边乡村建设规划编制，统筹落实乡村建设规划目标、乡村用地、乡村重要设施、乡村风貌、农房建设管理、村庄整治等任务。打造一批休闲旅游、商贸物流、民族文化、民族风情等服务农村、带动周边的特色抵边乡镇。发展一批具备一定人口规模和集市功能、交通便利，且周边 10 公里范围内无城镇的特色小集镇。

2. 增强城镇市政功能和产业支撑。完善抵边乡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综合配套服务能力，打造宜居宜业环

境。推动村镇建设与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相结合，因地制宜发展旅游、商贸、物流、文化、加工等产业。

专栏 城镇建设重点工程

抵边城镇建设。加强 2 个抵边乡镇和 1 个抵边口岸的城镇建设，每个城镇补助 2000 万元，改造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3 年投入 6000 万元。（责任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协同单位：县财政局、县民族宗教局、县发展改革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民族特色旅游村寨建设工程。建设 3 个特色突出、地域优势明显的少数民族特色旅游村寨，每个村补助 100 万元，3 年投入 300 万元。（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1. 道路建设。加快通村路、旅游路建设，推进抵边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到 2020 年末完成沿边一线 30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目标。实施沿边一线危桥改造、县乡道改造、窄路基路面改造工程、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等项目，力争边境乡镇公路达到四级公路标准。

2. 电网改造。加快沿边一线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建设，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供电可靠率和综合电压合格率，提升沿边一线电力服务质量和水平。贯彻落实《云南省城乡居民生活用能实施电能替代价格方案》，实施以电代柴，逐步实现农村家庭电气化。

3. 水利建设。加快边境水源建设，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山区“五小水利”和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民生水利工程，进一步

提高沿边一线农村水利条件。加快建设一批乡镇集中供水工程，对分散供水或水质不达标的供水点实施升级改造。对人口相对密集、距离城镇化供水管网较近的村庄，通过实施扩容改造和管网延伸工程集中供水。

4. 通信网络。加强信息和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拓展光纤宽带和 4G 网络覆盖广度和深度，推进实施边境乡镇行政村通宽带、自然村和重要交通沿线通信信号覆盖工程。完善边防边控通信设施，提高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实现边境乡（镇）行政村广播电视网络全覆盖。不断提高农村地区通信接入能力。加强行政村邮政设施建设，实现建制村 100%通邮。

5. 危房改造。鼓励和支持沿边常住居民抵边居住，加快推进沿边一线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建设，聚焦解决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等 4 类重点对象的危房改造问题。采取改造、新建及置换符合安全标准的农村集体公租房、闲置农房、集体公房等方式，全面消除危房。加大对沿边一线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乡村学校教师周转房及配套设施建设支持力度。

专栏 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通自然村道路硬化工程。实施 30 户以上或者不限定户数自然村通硬化路 486 公里（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协同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自然村村内道路硬化工程。实施 78 个 20 户以上自然村村内道路硬

化建设。（责任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协同单位：县财政局、县民族宗教局）

电网改造提升工程。加快沿边一线电网改造升级建设，提升沿边一线电力服务质量和水平。（责任单位：临沧沧源供电局；协同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快新建、现有水厂管网延伸、城镇自来水管网覆盖行政村（社区）及配套供水工程建设。（责任单位：县水务局；协同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宽带互联网工程。实施行政村（社区）4G网络和有线宽带100%覆盖，78个自然村通电话网络。（责任单位：中国移动沧源分公司；协同单位：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对6个边境乡镇4类重点对象实施农村危房改造。（责任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财政局；协同单位：县民政局、县扶贫办、县残联、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三）培育特色优势产业

1. 特色优势农业。加强中低产田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地建设，大力推进水源（水库）工程建设。推进农产品优势资源开发，大力发展特色种植业。积极发展特色经济林和林下经济，人均建成1亩以上特色高效的经济作物或经济林果。提升沿边特色畜禽养殖产业，人均每年出栏1头以上牲畜。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巩固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加强农业科技示范建设，实施“互联网+农村服务”行动。

2. 特色加工制造业。培育壮大农林牧产品产地加工，大力

发展珠宝玉石、木材、农产品、橡胶等特色资源深加工产业，因地制宜发展民族服装、少数民族手工艺品、乡村旅游商品等加工产业，培育带动力强、受益面广的增收致富产业。

3. 特色服务业。打造沿边民族文化品牌，培育一批具有地域特色、民族特色的旅游景区、民宿、乡村生态民俗和特色餐饮，办好民族风情节，大力发展沿边旅游和跨境特色旅游。以永和口岸为依托，鼓励和支持发展口岸边贸、商贸物流产业。发展农村电商，支持边境地区农产品申报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做好产品的宣传推介和品牌打造，形成一批产业电商示范村。

专栏 特色产业重点工程

中低产田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地建设工程。实施11000亩烟田种植。（责任单位：县烟草公司；协同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特色优势农产品种植工程。实施120亩特色优势农产品规模化、规范化种植。（责任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协同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

畜禽产品养殖工程。发展牲畜养殖345头,1000羽。（责任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协同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

农产品加工企业扶持工程。培育一批农产品加工与流通企业。（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协同单位：县商务局）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到2020年，力争实现电子商务进农

村综合示范项目全覆盖。（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协同单位：中国移动沧源分公司）

多彩边境旅游工程。发展沿边旅游和跨境特色旅游，建设一批沿边特色旅游景区、民族特色旅游村镇，建设一批旅游庄园、特色民宿等。（责任单位：县文化旅游局；协同单位：中国移动沧源分公司、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兴边富民特色优势产业培育工程。支持沿边地区发展特色优势种植、养殖产业。（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支持1个自然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20个，其中2019年15个（边境村12个），力争2020年时达到20个。（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边疆党建长廊“四位一体”建设试点工程。2019年实施4个，力争2020年达到5个。（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四）完善基本公共服务

1. 提升基础教育质量。加大对沿边一线农村学前教育的支持力度，实施“一村一幼”“一乡一公办”工程。全面改善沿边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保留抵边自然村小学教学点，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加强沿边一线义务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探索“县管校聘”机制，对长期在边境沿线从事教育教学的

教师在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照顾，实施好乡村教师差别化生活补助政策。在幼儿园和小学低年级推行“双语”教育。

2. 完善基本医疗服务。推进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一体化管理，加强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的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和基础设施建设，每个村委会卫生室不低于 60 平方米，配备基本药品和医疗设备。协同推进乡（镇）一级“一站式”即时结算工作。引导和鼓励公共卫生人才向基层流动，培养壮大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每个村委会有具备相应资质的乡村医生。

3. 推进文化科技兴边。加强沿边一线文化公共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基层综合文化站建设工程，新建或扩建乡镇综合文化站，实现贫困县村级综合文化站建设全覆盖。培养乡土民族文化能人和民族民间文化传承人。完善沿边农村科技信息服务体系，建设科技活动室，培养当地科技带头人。

4.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推进沿边一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民参保，提升居家社区和农村养老服务水平，加快沿边乡（镇）养老中心建设。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给予补贴，实现沿边一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口全覆盖。加大对沿边一线贫困人口临时救助、慈善救助力度。对抵边行政村内群众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等保险产品给予补助。

5. 促进边民就地就近就业创业。开展沿边群众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和创业培训。着力培养懂农业、爱农村、

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加强就业援助，对就业困难边民实行分类帮扶，做好零就业家庭帮扶工作。护边员、护林员、外事界务员、联防员等岗位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沿边一线边民。对边民自主创业实行“零成本”注册。

6. 打好沿边深度贫困脱贫攻坚战。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目标，突出守土固边、居边脱贫致富，着力推进易地扶贫搬迁、产业就业扶贫、生态扶贫、健康扶贫、教育扶贫、能力素质提升、农村危房改造、贫困村提升、兜底保障、守边强基 10 大工程，加大脱贫攻坚政策措施向沿边贫困地区的倾斜力度，确保沿边贫困村、贫困人口如期脱贫出列。

专栏 基本公共服务重点工程
学前教育校舍建设工程。学前教育校舍建设 <u>9904</u> 平方米。（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中小学校校舍建设工程。实施沿边一线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改造,新建校舍 <u>10646.3</u> 平方米。（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农村义务教育经费补助工程。落实 <u>1</u> 项沿边一线农村义务教育经费补助政策。（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保险保障工程。实施沿边 <u>23</u> 个行政村（社区）全部人口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全覆盖。（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协同单位：县财政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科技兴边富民工程。实施 <u>4</u> 个特色产业培育科技项目。（责任单位：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协同单位：县科协）

农村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工程。新建、改扩建农村敬老院 6 个。（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劳动力培训工程。实施新型职业农民、高技能农民、实用技术、就业能力提升等培训，开展沿边一线居民就业培训等 9000 人次。（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协同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扶贫办、县民族宗教局、县科协、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脱贫工程。聚焦沿边 6 个乡镇的贫困人口，实施到村到户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责任单位：县扶贫办；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环境防治及治理建设工程。实施沿边行政村卫生室建设和改造及配套工程。（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五）提升开放活边水平

1. 加强边境互市点、边民集市点建设。加强互市点及其周边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边民互市点发展升级。鼓励互市点完善“二级市场”，形成专业化的仓储、物流、集散、加工中心。改善边民贸易条件，建设一批边民集市点。探索互助合作社、“边民互市+加工”“边民集市+加工”等发展模式，提高产品附加值。

2. 口岸（通道）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口岸（通道）和通关便利化基础设施建设，以联检设施、物流仓储、查验货场等为重点，推进新开口岸和重点通道建设，提高管理水平、服务质量和通行效率。

3. 开发开放平台建设。加强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边（跨）

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动一批企业在沿边一线落户发展，按照区位和资源优势，将各类开发开放平台建设成为集加工贸易、特色农产品商品交易、物流仓储、跨境旅游、跨境电子商务等于一体的综合经济功能区。

专栏 开放活边重点工程
沿边口岸建设工程。加强口岸联检、查验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协同单位：县财政局、县公安局、沧源海关)

（六）加强稳边固边建设

1.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建设。深入开展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户等建设。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引导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和广大信教群众为稳边固边和沿边一线发展服务，鼓励开展和谐寺观创建活动。推进“互联网+民族团结”，加大对民族类宣传媒体支持力度。

2. 沿边一线基层治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引导边民树立爱国爱党守土固边的责任感和荣誉感。配强驻村工作队，发挥其带领群众学习现代生产技能、培养健康文明生活方式的作用。对沿边一线所有行政村（社区）选派第一书记。推进村民小组活动场所建设，确保每个村民小组都有可供使用的活动场所。

3. 社会帮扶协作。鼓励和组织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公民个人到沿边地区兴业创业、吸纳就业、捐资助贫，开展各类经济技术交流活动，积极参与沿边一线建设。加强行业扶贫重点帮扶、社会扶贫协同帮扶，发挥沪滇扶贫协作、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军队和武警部队参与扶贫的优势，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形成资源整合、力量集成的扶贫合力。

4. 生态环境保护。强化沿边一线重点生态建设，加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实施退耕还林还草工程，实现“应退尽退”。生态管护岗位优先安排沿边一线建档立卡贫困边民，落实好管护任务和补助资金。加强沿边动植物疫病防控，防范动植物疫情跨境传播。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强化沿边一线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5.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大力治理村庄垃圾，加强垃圾和污水处理等工程建设，完成较大规模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开展农村公用卫生厕所建设和改造，同步实施厕所污水和粪便治理，厕所污水和粪便得到处理或资源化利用。提升进村入户通达水平，实施村庄建筑风貌整治及亮化美化绿化工程。

6. 平安沿边建设。加强边防信息化建设,加大对边防检查设施和装备的投入力度。建立边民身份认证制度和边民补助动态调整机制，巩固沿边一线群众基础。加强群众性管边队伍建设，落实好护边员、外事界务员等管边护边队伍的经费补助。支持友好

村寨建设，加强边民法治宣传，加大对沿边一线反恐、禁毒、打击非法出入境和走私力度。

7. 军警民融合发展。广泛开展爱国守边教育，依托公安边防派出所和边防执勤点、边防哨所、观察站等，建立抵边居民点和生产点，合理布局边境警民服务站。加强军地联合、军民融合，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支持边民脱贫增收，防范和打击各类敌对破坏活动及违法犯罪行为。

8. 加强边境沿线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边境沿线的物理隔离设施、智能监控系统、抵边警务室等边防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立体化边境防控体系建设，有效维护沿边地区的安全稳定与良好秩序。

专栏 稳边固边重点工程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工程。实施 8 个民族团结示范村。（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和谐寺观创建工程。在沿边一线创建 1 个和谐寺观。（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加强沿边地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协同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退耕还林还草工程。退耕还林工程 4000 亩；还草工程 400 亩。（责任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协同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环境污染防治及治理工程。开展环境污染防治、农村面源污染整治、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乡（镇）政府所在地、村（居）委会所在地“两污”

治理。（责任单位：边境乡（镇）人民政府；协同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沧源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展改革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公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边境地区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等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协同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立体化边境防控体系物防建设工程。加快推进边境沿线物理隔离设施建设。（责任单位：沧源边境管理大队；协同单位：县财政局、县外事办、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以上6项任务34项工程，3年总投入133053.354万元。其中：县级部门争取上级总投资100339.634万元，地方自筹20590.72万元，县级整合资金12123万元。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民族宗教局。县直有关部门及时安排部署三年行动计划建设任务，争取上级补助并扎实开展项目建设，确保三年行动计划如期完成。县政府承担主体责任，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负责行动计划的落实。

（二）健全机制保障

建立工作推进会议制度，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工作领导小组适时召开工作推进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年定期、不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议，部署和推进工作。建立规划先行制度，围绕三年行动计划目标和

任务，制定实施计划，边境乡（镇）制定建设规划。

（三）强化督查考核

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县政府办督查股负责对行动计划实施情况监督检查和考核，每年对县直有关部门和边境乡（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保如期完成三年行动计划确定的目标任务。

- 附件：1. 沧源自治县 6 个沿边乡镇、2 个抵边乡镇、1 个抵边口岸名单
2. 23 个抵边行政村（社区）、22 个非抵边行政村（社区）名单
3. 沧源自治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项目表

附件 1

沧源自治县 6 个沿边乡镇、2 个抵边乡镇、1 个抵边口岸名单

6个沿边乡（镇）	2个抵边乡镇	抵边口岸	抵边小集镇
勐董镇、芒卡镇、单甲乡、糯良乡、班洪乡、班老乡	芒卡镇、班老乡	永和	

注：1. 沿边乡（镇）是指直接分布在国境线的乡（镇），与相邻国家接壤。2. 抵边乡（镇）是指在沿边乡（镇）中，乡（镇）政府所在地距国境线 0—3 公里且非县政府所在地的乡（镇）。3. 抵边口岸是指全省 25 个口岸中扣除非国境线、县乡政府所在地、与抵边乡镇重合的口岸）。4. 抵边小集镇是指常住人口达到 600 户以上，且不在乡（镇）政府所在地的抵边行政村或农场。

附件 2

沧源自治县 23 个抵边行政村（社区）、22 个非抵边行政村（社区）名单

序号	沿边乡（镇）	抵边行政村（社区）		非抵边行政村（社区）	
合计	6	23		22	
1	勐董镇	7	芒回村、刀董村、永冷村、芒摆村、龙乃村、永和社区、帕良村	3	坝卡村、白塔社区、勐董社区
2	糯良乡	1	贺岭村	7	南撒村、怕拍村、班考村、翁不老村、坝尾村、糯良村、帕秋村
3	单甲乡	2	嘎多村、安也村	4	永改村、怕结村、永武村、单甲村、
4	芒卡镇	5	芒岗村、莱片村、白岩村、湖广村、焦山村	4	扣勐村、南腊村、海牙村、南景村
5	班洪乡	2	芒库村、公坎村	4	南板村、班洪村、富公村、班莫村
6	班老乡	6	上班老村、下班老村、新寨村、营盘村、帕浪村、班搞村		

注：1. 抵边行政村是指与相邻国家接壤的行政村。2. 非抵边行政村是指在沿边乡（镇）辖区内，但没有直接与相邻国家接壤的行政村。

附件 3

沧源自治县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第二轮三年 行动计划项目表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补助标准（万元）	总投入金额（万元）	责任单位	协同单位	县级部门争取上级总投资（2018—2020 年）（万元）	地方自筹	县级整合资金	备注
合计					133053.354			100339.634	20590.72	12123	
一、建设沿边特色城镇								6300			
1.抵边城镇建设工程	加强 2 个抵边乡镇和 1 个抵边口岸的城镇建设，改造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	个	3	2000	600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县财政局	5100			
							县民族宗教局	900			
							县发展改革局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2.民族特色旅	建设 3 个特色突出、	个	3	100	300	县民族宗教局		300			

游村寨建设工程	地域优势明显的少数民族特色旅游村寨。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52105.02	20290		
3.通自然村道路硬化工程	实施 30 户以上或者不限定户数自然村通硬化路 486 公里。	公里	486		52190	县交通运输局		30000	20290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190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4.自然村道路硬化工程	实施 78 个 20 户以上自然村村内道路硬化道路建设。	个	78		378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县财政局	3780			
							县民族宗教局				
5.电网改造提升工程	加快沿边一线电网改造升级建设，提升沿边一线电力服务质量和水平。	项	18		2819.62	临沧沧源供电局		2819.62			
							县发展改革局				
6.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加快新建、现有水厂管网延伸、城镇自来水管网覆盖行政村（社区）及改造配套供水工程建设。	个	60		552.2	县水务局		187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365.2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7.宽带互联网工程	实施行政村（社区）4G 网络和宽带 100% 覆盖，78 个自然村通电话网络。	个	78		8687.3	中国移动沧源分公司		8687.3			
							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8.农村危房改造工程	对 6 个边境乡镇 4 类重点对象实施农村危房改造，中央和省级户均补助不低于 2.1 万元。	户	2079		4365.9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4365.9			
						县财政局					
							县民政局				
							县扶贫办				
							县残联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三、培育特色优势产业								5293		12123	
9.中低产田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	实施 11000 亩烟田种植；其中 2018 年 4750 亩，2019 年 3125 亩，2020 年 3125 亩。	亩	11000		500	县烟草公司		500			
							县发展改革局				
							县财政局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10.特色优势农产品种植工程	实施 120 亩特色优势农产品规模化、规范化种植。	亩	120		8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30			
							县农业农村局	50			
							县科协				
11.畜禽产品养殖工程	发展牲畜养殖 345 头，1000 羽。	头	345 头、		7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1000 羽			县工业和科技 信息化局		70			
							县农业农村局				
							县科协				
12.农产品加 工企业扶持工 程	培育一批农产品加工 与流通企业。	批	1		563	县农业农村局		563			
							县商务局				
13.电子商务 进农村综合示 范工程	到 2020 年，力争实现 边境国家级贫困县电 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 范项目全覆盖。	批	1	140	140	县商务局		140			
							中国移动沧源分 公司				
14.多彩边境 旅游工程	发展沿边旅游和跨境 特色旅游，建设一批 沿边特色旅游景区、 民族特色旅游村镇、 旅游庄园和特色民宿 等。	批	1		12243	县文化旅游局		120		12123	
							中国移动沧源分 公司				
							边境乡（镇）人 民政府				
15.兴边富民 特色优势产业 培育工程	支持沿边地区发展特 色优势种植、养殖产 业。	项	1	300	300	县民族宗教局		300			
							边境乡（镇）人 民政府				
16.扶持发展 村级集体经 济	支持 1 个自然村发展 壮大集体经济。	个	1	20	20	县民族宗教局		20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 济项目 20 个，其中	个	20	50	1000	县委组织部		1000			
						县财政局					

	2019 年 15 个(边境村 12 个)，力争 2020 年时达到 20 个。					县农业农村局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17.边疆党建长廊“四位一体”建设试点项目	其中 2019 年 4 个，力争 2020 年达到 5 个。	个	5	500	2500	县委组织部		2500			
						县财政局					
						县农业农村局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四、完善基本公共服务								20964.624			
18.学前教育校舍建设工程	学前教育校舍建设 9904 平方米。	平方米	9904	0.128	1766.91	县教育体育局		1766.91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19.中小学校校舍建设工程	实施沿边一线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改造，新建校舍 10646.3 平方米。	平方米	10646.3	0.2	4862.53	县教育体育局		4862.53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0.农村义务教育经费补助工程	落实沿边一线农村义务教育经费补助政策。	项	1	5033.27	5033.27	县教育体育局		5033.27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1.保险保障工程	抵边 23 个行政村(社区)全部人口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实现全覆盖，每人每年补助 10 元。	个	23		105	县民族宗教局		105			
							县财政局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2.科技兴边富民工程	实施 4 个特色产业培育科技项目。	个	4	10	40	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40			
							县科协				
23.农村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工程	新建、改扩建农村敬老院 6 个。	个	6	40	240	县民政局		24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4.劳动力培训工程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高技能农民、实用技术、就业能力提升等培训，开展沿边一线居民就业培训等 9000 人次。	人次	9000	0.0500	550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78.2			
							县农业农村局	15			
							县扶贫办	100			
							县民族宗教局	5			
							县科协	3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5.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脱贫工程	聚焦沿边 6 个乡镇的贫困人口，实施到村到户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个	6		8042.24	县扶贫办		8042.24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6.环境防治及治理建设	卫生室建设和改造，及配套工程。	项	1		146.474		县卫生健康局	146.474			
五、提升开放活边水平								2417			
27.沿边口岸	加强口岸联检、查验				2417	县商务局		2417			

建设工程	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县财政局				
							县公安局				
							沧源海关				
六、加强稳边固边建设								13259.99	300.72		
28.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工程	实施 8 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	个	8	100	800	县民族宗教局		80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29.和谐寺观创建工程	在沿边一线创建 1 个和谐寺观。	个	1	10	10	县民族宗教局		10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30.地质灾害防治工程	加强沿边地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	项	1		3280.45	县自然资源局		2979.73	300.72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31.退耕还林还草工程	实施符合国家现行政策要求的退耕还林工程 4000 亩、还草工程 400 亩。	亩	4400		800	县林业和草原局		80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发展改革局				
							县财政局				
							县自然资源局				
							边境乡（镇）人民政府				

32.环境污染 防治及治理工 程	开展环境污染防治、 农村面源污染整治、 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项	1		1249	边境乡（镇）人 民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沧 源分局	200			
							县农业农村局	309			
							县发展改革局				
							县住房城乡建设 局	740			
33.公安基础 设施建设工程	加强公安机关业务技 术用房等基础设施建 设。	项	1		1221.26	县公安局		432.26			
							县发展改革局	789			
34.立体化边 境防控体系物 防建设工程	加快推进边境沿线物 理隔离设施建设。	项	1		6200	沧源边境管理 大队		6200			
							县财政局				
							县外事办				
							县发展改革局				
							县自然资源局				
							公安局				
							边境乡（镇）人 民政府				

抄送：县委各部委，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监委办公室，
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中央、省、市驻沧单位，各人民
团体，企事业单位，县人武部，驻军、武警部队。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6 日印发
